



HUA XI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3)



中期業績報告
2009/201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與其他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相比下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而設立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其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報告所發表之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之考慮，且乃根據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摘要

-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營業額約63,921,000港元，與二零零八年同期錄得總營業額約103,725,000港元比較，減少約38%。
-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1,319,000港元，而二零零八年同期則錄得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約10,727,000港元。
-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0.03港仙(二零零八年：分別約為0.60港仙(每股基本盈利)及約0.54港仙(每股攤薄盈利))。
-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八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及4	34,273	56,309	63,921	103,725
銷售成本		(12,379)	(16,486)	(24,776)	(30,579)
毛利		21,894	39,823	39,145	73,146
其他收入		37	605	7,850	1,746
銷售及分銷成本		(6,070)	(4,812)	(11,490)	(10,409)
行政開支		(17,040)	(17,840)	(34,271)	(33,918)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5	(1,179)	17,776	1,234	30,565
財務費用	6	(877)	(279)	(1,003)	(543)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56)	17,497	231	30,022
稅項	7	(284)	(5,264)	(881)	(9,517)
期內(虧損)/溢利		(2,340)	12,233	(650)	20,505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 匯兌差額		130	1,954	(211)	3,176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130	1,954	(211)	3,176
期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2,210)	14,187	(861)	23,681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3,452)	6,597	(1,319)	10,727
少數股東權益	1,112	5,636	669	9,778
	<u>(2,340)</u>	<u>12,233</u>	<u>(650)</u>	<u>20,505</u>
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2,344)	13,486	(942)	22,522
少數股東權益	134	701	81	1,159
	<u>(2,210)</u>	<u>14,187</u>	<u>(861)</u>	<u>23,681</u>
股息	13	—	—	—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仙)	8	<u>(0.08)</u>	<u>0.37</u>	<u>(0.03)</u>
— 攤薄(仙)		<u>(0.07)</u>	<u>0.33</u>	<u>(0.0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569	43,668
預付租約款項		2,855	28,989
商譽		206,571	206,585
		<hr/> 277,995 <hr/>	<hr/> 279,242 <hr/>
流動資產			
存貨		3,553	3,69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9	14,397	18,275
衍生財務工具		3	3
應收少數股東之款項		605	—
已抵押銀行存款		5,317	5,255
現金及銀行結餘		84,513	88,506
		<hr/> 108,388 <hr/>	<hr/> 115,735 <hr/>
資產總值		<hr/> 386,383 <hr/>	<hr/> 394,977 <hr/>
股本：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4,756	224,756
儲備		103,744	103,067
		<hr/> 328,500 <hr/>	<hr/> 327,823 <hr/>
少數股東權益		<hr/> 28,998 <hr/>	<hr/> 28,239 <hr/>
權益總額		<hr/> 357,498 <hr/>	<hr/> 356,062 <hr/>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21,439	30,607
應付少數股東之款項		796	540
可換股票據		—	6,469
應付稅項		—	1,118
		22,235	38,734
長期負債			
可換股票據		6,469	—
遞延稅項		181	181
		6,650	181
負債總額		28,885	38,915
權益及負債總額		386,383	394,977
流動資產淨值		86,153	77,00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64,148	356,243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附註(a))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之			法定盈餘 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少數	
					付款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票據儲備 千港元	儲備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89,902	425,169	(6,735)	1,461	4,658	24,693	753	(62,099)	477,802	26,682	504,484	
本期間溢利	-	-	-	-	-	-	-	10,727	10,727	9,778	20,505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 少數股東權益增加	-	-	-	-	-	-	-	-	-	321	321	
轉入儲備	-	-	-	888	-	-	-	-	888	-	888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89,902	425,169	(6,735)	2,349	4,658	24,693	753	(51,372)	489,417	36,781	526,198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224,756	335,267	(6,735)	7,899	4,658	4,448	1,287	(243,757)	327,823	28,239	356,062	
本期間(虧損)	-	-	-	-	-	-	-	(1,319)	(1,319)	669	(650)	
轉入儲備	-	-	-	1,226	770	-	-	-	1,996	90	2,086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224,756	335,267	(6,735)	9,125	5,428	4,448	1,287	(245,076)	328,500	28,998	357,498	

附註：

(a)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每股面值為0.05港元之已發行並悉數繳足之普通股數目為4,495,111,986股(二零零八年：1,798,044,795股)。

(b) 計入本集團特別儲備之約2,935,000港元指本公司發行之股份面值與於二零零一年進行集團重組時所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股本總額之差額。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減少約41,580,000港元，減少金額即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收購附屬公司之已付代價股份之公平值與約定值間之差額。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增加約31,910,000港元，增加金額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收購附屬公司之已付代價股份之公平值與約定值間之差額。

(c)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於中國成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須撥出10%除稅後溢利為法定盈餘儲備，除非公積已達致附屬公司繳入資本之50%。待董事會及有關當局批准後，儲備基金始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流入現金淨額	(3,847)	9,892
投資活動流入／(所用)現金淨額	86	(23,20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32)	(54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3,993)	(13,851)
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8,506	78,134
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4,513	64,28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上
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之業務包括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綜合
性醫院以及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法，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
會」)頒佈之會計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及創業板上規例之披
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
製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
員會審閱。

3. 營業額

營業額代表就提供綜合性醫院以及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已收及應收第三方款項淨額
總和。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已採納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
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經營分類必須以主要決策者就將資源分配至各
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之本集團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為基準確認。相反，前
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呈報」)則規定實體以風險及回報方法確認兩組分類
(業務及地區)，而該實體「對主要管理人員作內部財務呈報之機制」僅作為確認有關
分類之起點。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對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類並無重大影響。



業務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分類資料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 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	33,819	51,786	63,268	94,463
— 提供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	454	4,523	653	9,262
	34,273	56,309	63,921	103,725
業績				
— 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	21,464	35,530	38,525	64,355
— 提供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	430	4,293	620	8,791
	21,894	39,823	39,145	73,146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37	605	7,850	1,746
未分配之公司開支	(23,110)	(22,652)	(45,761)	(44,327)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1,179)	17,776	1,234	30,565
財務費用	(877)	(279)	(1,003)	(543)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56)	17,497	231	30,022
稅項	(284)	(5,264)	(881)	(9,517)
期內(虧損)/溢利	(2,340)	12,233	(650)	20,505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3,452)	6,597	(1,319)	10,727
少數股東權益	1,112	5,636	669	9,778
	(2,340)	12,233	(650)	20,505

5.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348	2,150	4,743	4,098
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1,717	1,523	3,487	3,04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6,375	5,841	12,801	10,615
	10,440	9,514	21,031	17,760

6.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開支—可換股票據	33	191	65	381
銀行利息及收費	74	88	168	16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770	—	770	—
	877	279	1,003	543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在本期間並無來自香港經營之應課稅溢利，故此在財務報表中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八年：無)。

本公司已就於中國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以及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所產生之溢利計提約25%企業所得稅(二零零八年：約32%)。

8.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虧損淨額約(3,45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溢利淨額約6,597,000港元)及加權平均數4,495,111,986股股份(二零零八年：1,798,044,795股股份)計算。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虧損淨額約(1,31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溢利淨額約10,727,000港元)及加權平均數4,495,111,986股股份(二零零八年：1,798,044,795股股份)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之普通股已兌換下對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計算。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有兩類潛在攤薄之普通股：非上市可換股票據及購股權。

非上市可換股票據已假設被兌換為普通股，而虧損淨額則會調整以抵銷非上市可換股票據之利息支出(減去稅務影響)。就計算購股權而言，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進行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的每年平均股份市價釐定)收購之股份數目。上文計算所得之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須發行之股份數目相比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	(3,452)	(1,319)
非上市可換股票據之利息支出(扣除稅項後)	33	65
	<hr/>	<hr/>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虧損	(3,419)	(1,254)
	<hr/> <hr/>	<hr/> <hr/>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495,111,986	4,495,111,986
就非上市可換股票據之假設兌換作出調整	30,805,687	30,805,687
就購股權之假設行使作出調整	205,142,203	205,142,203
	<hr/>	<hr/>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731,059,876	4,731,059,876
	<hr/> <hr/>	<hr/> <hr/>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每股攤薄虧損	(0.07)港仙	(0.03)港仙
	<hr/> <hr/>	<hr/> <hr/>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來自綜合性醫院以及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之客戶訂立之付款條款一般須於0至30日內支付。以下為於結算日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786	2,135
已付按金	185	181
預付款項	6,784	13,228
預付租賃款項	972	972
其他應收款項	2,670	1,759
	14,397	18,275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賬齡		
0日至90日	1,503	1,382
91日至180日	575	542
181日至365日	57	106
超過365日	1,651	1,701
	3,786	3,731
減：呆賬撥備	—	(1,596)
	3,786	2,135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與貿易債權人訂立之還款期一般介乎90日至120日。下列為於結算日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9,694	12,45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745	18,154
	21,439	30,607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賬齡		
0日至90日	4,170	5,687
91日至180日	3,054	6,271
181日至365日	823	82
超過365日	1,647	413
	9,694	12,453

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抵押銀行存款約5,31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255,000港元)，作為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之抵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抵押短期銀行貸款被取用。



12.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數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u>4,495,111,986</u>	<u>224,756</u>

13.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因受到全球經濟放緩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績較二零零八年同期遜色。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營業額約為63,921,000港元，而二零零八年為103,725,000港元，降幅約為38%。本集團之毛利約39,145,000港元，而二零零八年為73,146,000港元，降幅約為46%。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約為7,850,000港元，當中約7,764,000港元為二零零九年六月賣方補償保證溢利短缺款項。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醫院之廣告開支增加，銷售及分銷費用約11,490,000港元，而二零零八年同期則約為10,409,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34,271,000港元，而二零零八年同期則約為33,918,000港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綜合性醫院服務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五個不同城市營運五間綜合性醫院。其服務及營業額概要載列如下：

- 1) 重慶愛德華醫院有限公司(「重慶愛德華醫院」，一間於中國重慶成立之民營綜合性醫院)主要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醫院病房、手術室、美容手術、皮膚專科及身體檢查及檢驗。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慶愛德華醫院於該等服務貢獻之營業額約35,31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35,610,000港元)。



- 2) 嘉興市曙光中西醫結合醫院有限公司(「嘉興曙光醫院」，一間於中國嘉興市成立之民營綜合性醫院)主要提供傳統中醫治療及綜合性醫院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醫院病房、手術室、美容手術、皮膚專科及身體檢查及檢驗。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嘉興曙光醫院於該等服務貢獻之營業額約15,20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29,260,000港元)。
- 3) 佛山啟德醫院為一間由佛山市啟德醫院有限公司於中國佛山成立之民營醫院，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醫院病房、手術室、婦科、兒科部、整形外科、耳鼻喉科部、急症科以及身體檢查及檢驗。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佛山啟德醫院於該等服務貢獻之營業額約4,29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2,317,000港元)。
- 4) 上饒協和醫院為一間由上饒市協和醫院有限公司於中國上饒成立之民營醫院，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醫院病房、手術室、婦科、兒科部、整形外科、耳鼻喉科部以及中醫藥治療。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饒協和醫院貢獻之營業額約6,39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6,193,000港元)。
- 5) 蚌埠市澳美佳女子醫院為一間於中國安徽成立之民營醫院，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醫院病房、手術室、婦科、兒科部、整形外科、耳鼻喉科部、急症科以及身體檢查及檢驗。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蚌埠市澳美佳女子醫院貢獻之營業額約2,04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532,000港元)。

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

本集團透過北醫仁智(北京)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及福建邁迪森實業有限公司向位於中國的醫院提供醫療管理、培訓及顧問服務，當中包括就管理策略、經營及業務模式、物流及採購、工作流程及人力資源、市場推廣策略提供意見，以及提供培訓及行政支援。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貢獻之營業額約65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9,262,000港元)。

未來展望

董事預期，二零零九年餘下時間環球經濟環境將仍充滿挑戰。管理層注意到，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遜於二零零八年同期。儘管目前情況仍將面臨挑戰，本集團管理層將迅速採取有效措施應對瞬息萬變之營商環境，並繼續專注於其中國核心醫療業務。董事對具潛力之中國醫療行業長遠發展仍感到樂觀，包括但不限於在未來投資於中國醫院或與彼等合作(包括但不限於購入董事認為具增長潛力之中國醫院之股本權益)之可能性，以及考慮進行可與現有業務互相補足之業務，作為收購事項之跟進行動，從而自醫療行業增長中獲益，以及提升股東之長遠回報。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珠海眾康安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珠海眾康安」)與鄭金清、朱敏及珠海九龍醫院有限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珠海眾康安同意為珠海九龍醫院提供為期十年之醫院管理服務。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之公佈。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本公司一名關連人士(「賣方」，作為賣方)訂立有條件框架協議(「框架協議」)，內容有關收購賣方有待目標集團重組完成後將會全資擁有之公司，緊隨有關重組後，該公司將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藥物批發業務及中國若干藥物零售連鎖店分別擁有100%及99.29%股權。框架協議對本公司及賣方均具法律約束力。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及20章，訂立框架協議構成本公司一項非常重大收購及關連交易。本公司股份已自十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有關(其中包括)框架協議之公佈刊發。詳情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之公佈。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總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84,51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8,506,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資產總值約108,38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5,735,000港元)，以及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負債總額約22,23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8,734,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4.875(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988)。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就董事所知，本集團成員公司亦無尚未了結或可能面臨威脅之重大訴訟或索償。(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二零零六年初，嘉興市凱旋電子有限公司於中國對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嘉興曙光醫院，提出一項訴訟，就嘉興曙光醫院根據與嘉興市新開元工貿有限公司訂立之一項具法律約束力租賃協議所涉及嘉興曙光醫院現時佔用及經營之租賃物業(「糾紛物業」)，追討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期間之租金款項合共約人民幣880,000元(約相當於1,00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參考年度租金款項人民幣350,000元(約相當於398,000港元)提出。嘉興市新開元工貿有限公司已被加入作為該訴訟之第三方(「曙光糾紛」)。

於曙光糾紛中，儘管糾紛物業乃以嘉興市新開元工貿有限公司之名義合法登記，而嘉興曙光醫院與嘉興市新開元工貿有限公司已訂立一項具法律約束力之租賃協議，但嘉興市凱旋電子有限公司聲稱，其擁有糾紛物業部分權益，且嘉興曙光醫院已與其達成口頭協議，據此嘉興曙光醫院同意向其租用糾紛物業。

本公司已獲其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嘉興曙光醫院具有有力抗辯理據，此乃由於糾紛物業乃以嘉興市新開元工貿有限公司之名義合法登記，加上嘉興曙光醫院與嘉興市新開元工貿有限公司已遵照關於物業須以書面協議租賃之有關中國法律而訂立一項具法律約束力之租賃協議，有別於嘉興曙光醫院與嘉興市凱旋電子有限公司聲稱達成之口頭協議。中國法律顧問亦表示，在此等情況下，嘉興市新開元工貿有限公司須對曙光糾紛負上責任。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浙江省嘉興市中級人民法院(「法院」)認同嘉興市新開元工貿有限公司為糾紛物業之合法登記擁有人。法院亦裁定嘉興曙光醫院與嘉興市新開元工貿有限公司訂立之租賃協議具法律約束力。法院因而駁回嘉興市凱旋電子有限公司向嘉興曙光醫院提出之上訴及索償。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接獲上述裁決)。

理財政策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資源作其營運資金。

外幣風險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業務之功能貨幣主要為港元及人民幣，故此本集團承受之匯率波動僅屬輕微。由於匯率變動風險不高，因此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849名(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670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總額約為12,80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660,000港元)。本集團僱員亦可享有購股權及花紅，此等報酬由董事會酌情給予，並與本集團財務業績掛鈎。本集團之僱傭及酬金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述者相同。



權益披露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須保存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本公司董事進行買賣之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倉位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翁國亮先生	公司權益(附註)	1,209,605,000	好倉	26.91%
	個人權益	15,468,750	好倉	0.34%
鄭鋼先生	個人權益	9,000,000	好倉	0.2%

附註： 此等股份乃透過易耀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翁國亮先生擁有。

(ii) 購股權權益：

董事姓名	行使期	行使價	已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	倉位
翁國亮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0.050港元	17,000,000	好倉
蔣濤博士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0.050港元	8,000,000	好倉
鄭鋼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0.050港元	17,000,000	好倉
黃加慶醫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0.050港元	10,000,000	好倉
陳金山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0.050港元	17,000,000	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除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一節所披露的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權益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股份數目	倉位	身分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易耀控股有限公司(附註1)	1,209,605,000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6.91%
翁木英女士(附註1)	1,242,073,750	好倉	配偶權益	27.63%
劉金瑞先生(附註2)	425,800,000	好倉	實益擁有人	9.47%
劉玉蘭女士(附註2)	425,800,000	好倉	配偶權益	9.47%

附註：

1. 易耀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翁國亮先生實益擁有。翁木英女士由於為翁國亮先生之配偶而被視作於1,242,073,750股由易耀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之股份及15,468,750股由翁國亮先生以個人身分實益持有之股份及17,00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劉金瑞先生於425,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劉玉蘭女士由於為劉金瑞先生之配偶，因此被視為於425,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證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所披露外，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沒有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授出任何權利，致使彼等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而彼等亦沒有行使該等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沒有參與任何安排，令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有205,142,203份，其中2,281,370份及202,860,833份購股權已各自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有關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i)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根據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日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項下有2,281,37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其各自之行使價（兩者均已因公開發售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成為無條件而調整）以及其各自行使期之分析如下：

承授人類別	行使期	行使價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本集團前僱員及顧問	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0.245港元	2,281,370

(ii)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分別通過董事會決議案，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日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向董事、本集團顧問及僱員授出合共202,860,833份購股權。本公司議決向董事、顧問及僱員授予之購股權之行使期則分別由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三日、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起，各為期5年及10年。由於公開發



售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成為無條件，因此，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三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授出之購股權之行使價已分別調整為0.376港元及0.306港元。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其各自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分析如下：

承授人類別	行使期	行使價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董事			
翁國亮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0.050港元	17,000,000
蔣濤博士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0.050港元	8,000,000
鄭鋼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0.050港元	17,000,000
黃加慶醫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0.050港元	10,000,000
陳金山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0.050港元	17,000,000
本集團僱員及顧問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	0.376港元	11,027,500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0.306港元	20,833,333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0.050港元	102,000,000
總計			<u>202,860,833</u>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有所競爭或可能有所競爭或有任何利益衝突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事守則，其條款嚴謹度並不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列之規定買賣標準。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違反該規定買賣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事守則之情況。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除並無成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外，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已應用守則的原則，並遵守載於守則的守則條文。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條文。



薪酬委員會

遵照守則條文，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日成立，包括四名成員，分別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嘉慧女士、胡善聯教授及呂傳真教授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鄭鋼先生(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及職能包括釐訂所有執行董事的具體薪酬組合，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報酬款項，包括任何就離職或終止委任應付之補償，並就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考慮之因素計有：相若公司支付之薪金、各董事付出之時間及所負職責，本集團其他職位之僱用條件，及是否適宜推出與表現掛鈎的酬金。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完全依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i)審閱年報及賬目、半年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提供意見及建議；以及(ii)檢討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嘉慧女士(委員會主席)、胡善聯教授及呂傳真教授。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按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翁國亮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